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漕湖街道办事处关于AI智能生活垃圾厢房采购项目的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JSJS2023-GQSX-04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AI智能生活垃圾厢房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8.25万元,招标人为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漕湖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AI智能生活垃圾厢房采购,采购金额: 182500.00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AI智能生活垃圾厢房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AI智能生活垃圾厢房采购: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7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3-06-05 09:00到2023-06-08 16: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06-12 09:30

递交方式: 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06-12 09:30

开标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东环路1400号综艺开元大厦15楼会议室1502

七、其他

: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漕湖街道办事处的委托，就其所需的AI智能生活垃圾厢房采购项目进行采购招标。欢迎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一、 采购编号：JSJS2023-GQSX-044

二、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2.1 采购内容：AI智能生活垃圾厢房采购（详见招标书）

2.2服务地点：苏州市漕湖街道

2.3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20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

三、采购总预算：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贰仟伍佰元整（¥182500.00元）

四、合格供应商的一般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7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五、本项目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相关信息（投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报名并登记后方可参加投标）：

5.1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06月08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00（节假日除外）

5.2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环路1400号综艺开元大厦15楼招标代理部

5.3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报名

5.4招标文件出售方式：现场出售，每套500元

5.5 报名时须提供以下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带到招标代理机构备审查后退还，以原件为准）：

A、投标人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已三证合一单位则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原件）；

B、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如有）身份证复印件；

C、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注：报名经办人须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授权代表人一致，否则不予办理。

七、开标信息：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3年06月12日上午9:00—9：3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6月12日上午9：30整

开标时间：2023年06月12日上午9：30整

开标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环路1400号综艺开元大厦15楼会议室1502

八、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九、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采购的有关信息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敬请留意！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漕湖街道办事处
地 址： /
联 系 人： 朱星顺
电 话： 0512-69577273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京苏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工业园区东环路1400号综艺开元大厦15楼
联 系 人： 俞莉、顾梦飞
电 话： 0512-67256719-1647
电 子 邮 件： 91604133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俞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